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283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11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407 會議室

三、主席：蕭主任秘書君杰 簡局長余晏（另有要公） 記錄：陳玉艷

四、出席：陳副局長譽馨（請假）、沈專委永華、江專委春慧、陳臺長慈銘、洪科長梅雲、闕科長玉玲、王科長施佳、謝科長佩君、葉科長煥輝、唐主任亞聖、余主任漢宗、朱主任品澤、陳秘書木松、陳技正雅慧、張秘書君潔。

五、主席指示事項：

- （一）本局 12 月辦理的 line on air 活動主題為市民給市長的 1 句話，預計參與民眾將驟增，及回覆多樣，請視聽資訊室預先規劃人力調配。
- （二）觀光導覽地圖牌於夜間觀看明亮度不足，請觀光產業科研議改善方案。
- （三）聯維及寶福有線電視之數位化比率未達成目標，請媒體行政科與局本部討論研議是否須主動說明。

六、轉知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及其他注意事項請各科室與臺北廣播電臺配合辦理：

- （一）市府 line 官方帳號仍請各科室持續協助相關宣傳，並讓民眾知道每月都會有主題活動及及獎品，提昇好友數。
- （二）府級長官指示之活動或所需資料請各科室掌握配合速度。
- （三）各科室辦理之活動宣傳方式不限，但要有宣傳效果，承商所提行銷經費可彈性運用，無需受限以記者會方式宣傳。

- (四) 市長室列管案件須注意辦理期限及是否建議解除列管。
 - (五) 各科室辦理之新聞活動請務必請每週更新登錄於局本部網路硬碟/本局活動/本局新聞活動表/104年11-12、105年1-12月月活動統計表彙整表。
 - (六) 議會來函索取書面資料，請注意協辦機關無須回復議會，但需於16小時內提供資料給主辦機關彙整。
 - (七) 請各科室主管提醒承辦同仁，簽辦採購案需以密件陳核。另104年及105年採購案，請確實配合於局本部網路硬碟登錄最新進度及執行情形。105年度採購案如時間許可請另發評選委員聘函；若標案例行辦理已有數年者，因時空環境改變，仍請評選委員會先審招標文件。
 - (八) 請各科室多加運用新型態之社群網站露出管道，增加宣傳效益。
- 七、 散會：上午10時30分。